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第二十八次（临时）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审议本议案时，对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3 名关联董事李仲泽、邓楚平、杜维吾回避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对公司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钨业”）¹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没有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7 名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上对公司与中国五矿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厦门钨业（如持有公司股份）在股东大会上对公司与厦门钨业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¹因公司高管在 2021 年 4 月之前兼任其董事，卸任后 12 个月内（即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发生的交易继续确认为关联交易。

（二）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2 年度将与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钨业”）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发生原材料与产品采购、产品销售、房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其中：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456,550 万元，销售产品 65,410 万元，项目建设 14,900 万元，房屋租赁 1,650 万元。2021 年 1-11 月累计已发生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373,537.41 万元，销售产品 69,294.45 万元，项目建设 5,093.67 万元，房屋租赁 861.02 万元。（以上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1-11月）
采购原材料及产品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APT、氧化钨、氧化钼、钨精矿等	市场价定价	178,500.00	146,343.17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定价	164,200.00	119,743.14
	中国五矿		市场价定价	19,170.00	13,510.33
	厦门钨业		市场价定价	15,380.00	29,439.26
	湖南新田岭钨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定价	27,000.00	21,672.03
	湖南瑶岗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定价	27,750.00	29,570.38
	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定价	13,750.00	13,259.10
	衡阳远景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定价	10,800.00	0
	小 计				456,550.00
销售产品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钨精矿等	市场价定价	32,100.00	37,964.75

	司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定价	13,500.00	16,734.56
	中国五矿		市场价定价	7,500.00	6,841.71
	厦门钨业		市场价定价	12,310.00	7,753.43
	小 计			65,410.00	69,294.45
项目 建设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	市场价定价	14,800.00	5,093.67
	中国五矿		市场价定价	100.00	0
	小 计			14,900.00	5,093.67
房屋 租赁	中国五矿	租赁房屋	市场价定价	1,650.00	861.02
	小 计			1,650.00	861.02

注 1: 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 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 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 简化披露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或“厦门钨业”, 因此表格数据中, 与中国五矿和厦门钨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包括除单独披露外的所有与中国五矿和厦门钨业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发生额。

注 2: 公司上年 1-11 月与厦门钨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包含成都虹波钨业有限责任公司、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

(四)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1-11 月)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 原材料 及产品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APT、氧化钨、钨精矿、氧化钼等	155,710.00	146,343.17	39.18	6.02	2021 年 4 月 24 日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1-11);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124,600.00	119,743.14	32.06	3.90	
	中国五矿		13,515.00	13,510.33	3.62	0.03	
	厦门钨业		6,400.00	5,244.05	1.4	18.06	
	成都虹波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8,561.50	2.29	4.87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1,460.00	1,011.51	0.27	30.72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3,830.00	4,055.21	1.09	5.88	2021年10月26日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87)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5,500.00	6,651.23	1.78	20.93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5,670.00	3,915.76	1.05	30.94	
	湖南新田岭钨业有限公司		19,200.00	21,672.03	5.8	12.88	
	湖南瑶岗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3,200.00	29,570.38	7.92	10.93	
	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公司		15,600.00	13,259.10	3.55	15.01	
	小 计		393,685.00	373,537.41	100	5.12	
销售产品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硬质合金制品、钨精矿等	42,410.00	37,964.75	54.79	10.48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18,210.00	16,734.56	24.15	8.10	
	中国五矿		6,000.00	6,841.71	9.87	14.03	
	厦门钨业		2,950.00	2,708.25	3.91	8.19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000.00	0	0	100.00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000.00	0	0	100.00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6,000.00	5,045.18	7.28	15.91	
	小 计		77,570.00	69,294.45	100	10.67	
项目建设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	5,500.00	5,093.67	100	7.39	
	小 计		5,500.00	5,093.67	100	7.39	
租赁房屋	中国五矿	房屋租赁	1,180.00	861.02	100	27.03	
	小 计		1,180.00	861.02	100	27.03	
总 计			477,935.00	448,786.56		6.10	

注 1: 上表中实际发生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数据, 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最终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为准。

注 2: 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 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 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 简化披露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或“厦门钨业”, 因此表格数据中, 与中国五矿和厦门钨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包括除单独披露外的所有与中国五矿和厦门钨业及其直接或

间接控制的公司之间的发生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翁祖亮

注册资本：1,02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五号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矿产品及非金属矿产品的投资、销售；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领域的投资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各种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工程设备租赁；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交流和技术转让；冶金工业所需设备的开发、销售；承担国外各类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设备租赁；机电产品、小轿车、建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的销售；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技术研究、规划勘察、设计、监理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招标、投标及招标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交流；自有房屋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10,613.66 亿元，所有者权益 2,650.55 亿元，营业收入 4,190.54 亿元，净利润 150.43 亿元。

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松林

注册资本：15,989.69 万元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吴都工业园

经营范围：矿产品经营、加工选矿、研发、冶炼、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销售；矿山机械及配件、建筑材料销售；自营商品的进出口贸易；道路货运站（场）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总资产 45,603.14 万元、净资产 16,545.18 万元、营业收入 90,548.68 万元、净利润 453.57 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3、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斌全

注册资本：46,170.45 万元

住所：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东河东路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采选、冶炼、加工、销售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本企业自产的铅锭、锌锭、钨精矿、铋锭、钨铁、钨铁、氧化钨等对外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口、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矿山井巷工程施工、安装（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普通货运运输；矿冶物料及矿产品分析检测。（依法）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291,769.1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0,605.80 万元，营业收入 105,969.32 万元，净利润 12,340.52 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4、湖南瑶岗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克锋

注册资本：18,801.00 万元

住所：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瑶岗仙镇

经营范围：钨矿开采；有色金属地质勘探（限本企业矿区范围内）、选、冶、加工、销售、运输。（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书经营）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177,913.79 万元，所有者权益 9,380.64 万元，营业收入 36,766.72 万元，净利润 3,809.93 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5、湖南新田岭钨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光华

注册资本：89,400.00 万元

住所：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石盖塘镇

经营范围：钨矿开采及选矿产品的销售等。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144,106.04 万元，所有者权益 61,330.49 万元，营业收入 15,954.61 万元，净利润 1,361.46 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6、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靖，注册资本：22,687.93 万元，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吴都工业园，公司经营范围：矿产品开采、经营、加工、选矿、研发、销售等。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91,501.8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8,596.46 万元，营业收入 15,504.28 万元，净利润 2,540.01 万

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7、衡阳远景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志中

注册资本：30,486.48 万元

注册地址：衡南县花桥镇川口村

公司经营范围：钨精矿及附产铜、铋、钼、碎石的、生产、加工、销售等。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33,815.6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370.29 万元，营业收入 7158.04 万元，净利润 1172.1 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8、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和球

注册资本：229,237.43 万元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 208 号万境财智中心北栋 24 层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铁路工程、石油化工工程、电力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冶金工程、机电工程、矿山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特种专业工程、环保工程、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人防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的专业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施工；土石方工程服务；压力管道、机电设备、起重设备、建筑工程材料安装服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咨询、设计、施工及运营；

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人防工程设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技术咨询服务；承包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建设及系统工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安装、销售及服务；物业管理；职工餐饮服务；便利店经营和便利店连锁经营；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场地、机械设备租赁；建材批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基础设施、能源、房地产项目的投资及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6月末，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2,321,276.10万元，所有者权益510,321.6万元，营业收入1,450,495.10万元，净利润28,933.8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

9、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长庚

注册资本：140,604.62万元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柯井社

经营范围：钨、稀土投资；钨及有色金属冶炼、加工；钨合金、钨深加工产品和稀有稀土金属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金属、木料、塑料、布包装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粉末、硬质合金、精密刀具、钨钼丝材、新能源材料和稀有稀土金属的制造技术、分析检测以及科技成果的工程化转化；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出口本企业生产加工的产品和进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生产技术、设备、原辅材料及备品备件（计划、

配额、许可证及自动登记的商品另行报批)；加工贸易。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2,804,331.1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10,550.79 万元，营业收入 1,422,293.4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718.52 万元。

关联关系：因公司高管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依法持续经营，均能遵守合同的约定，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经查，上述公司均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及依据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本准则，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交货、付款均按签订的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二）协议签署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司已与中国五矿和厦门钨业签署了有关框架协议，对交易内容、交易总量确定、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付款方式等予以约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五矿、厦门钨业在我国钨及硬质合金行业内均拥有非常丰富的产业资源，行业地位显著。为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公司及下属企业需要与其进行原辅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持续发生的、正常合理的行为，

通过这些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

并且，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市场价格，遵循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价格，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因此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问题》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先进行了确认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平、互惠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合法、有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认为：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开展业务实际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书面文件及独立董事意见；
- 3、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